

证券代码：300671 证券简称：富满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3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5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
2. 本次监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3. 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4.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李志雄先生主持。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5 号—股权激励》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对核心人才形成

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了达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目的，公司制定了相应的考核管理办法，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能够对激励对象起到良好的激励与约束效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核实<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1.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此议案获得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15 日